

证券代码：874655

证券简称：中鹏科技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0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

发出

- 会议主持人：万鹏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原财务负责人黎燕群女士基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拟聘任曹志坚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曹志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及《高级管理人员辞任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与会委员审议，经出席会议委员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曹志坚因与本议案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